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20-046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2020年5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12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鲍林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7)。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20-047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0年6月8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8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8日(星期一)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的时间为2020年6月8日(星期一)9:15-15:00;

5、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天马路79号华数数字电视产业园A座209;

6、参加会议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3日(星期三);

8、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3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全部议案时,关联股东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上述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非关联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2、《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交易标的

(2)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3)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4)交易价格、发行股份的数量及支付的现金

(5)上市地点

(6)股份锁定期安排

(7)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安排

(8)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0)本次方案及其它相关决议有效期

3、《关于(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5、《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6、《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8、《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9、《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0、《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1、《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12、《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3、《关于回意本次交易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14、《关于本次并购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的议案》;

15、《关于本次重组方案部分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5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的有关公告。

因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全部议案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议案2需逐项表决;上述全部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统计。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交易标的	√
2.0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04	交易价格、发行股份的数量及支付的现金	√
2.05	上市地点	√
2.06	股份锁定期安排	√
2.07	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安排	√
2.08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方案及其它相关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
6.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
9.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1.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
12.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3.00	关于回意本次交易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本次并购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重组方案部分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4)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二。

2、登记时间:2020年6月4日、5日9:00-17:3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天马路79号华数数字电视产业园B座9楼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4、受托代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在委托授权书中须明确载明对股东大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投票意见,未明确载明的,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晨、洪方磊

电 话:0571-28327789

传 真:0571-28327791

电子邮箱:000156@wasu.com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156 投票简称:华数投票

2、意见表决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计票规则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6月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投票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交易标的	√			
2.0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04	交易价格、发行股份的数量及支付的现金	√			
2.05	上市地点	√			
2.06	股份锁定期安排	√			
2.07	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安排	√			
2.08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方案及其它相关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			
6.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			
9.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1.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			
12.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3.00	关于回意本次交易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本次并购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重组方案部分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			

委托单位盖章(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单位法人代表签名(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单位(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单位(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此格式的授权委托书剪报、打印、复印件有效;

3、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长安泓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及摘要提示性公告

长安泓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及摘要于2020年5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hangan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0-96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0-037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 单》(受理序号:201100)。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认为申请材料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 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

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第4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0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凯石岐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843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5月2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4次分红,2020年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凯石岐短债A	凯石岐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33	00843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049 1.004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538,900.76 1474.16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30	0.03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5月22日
除息日	2020年5月2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5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20年5月2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0年5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0年5月26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分配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2)投资者可以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0年5月2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权益登记日当天,注册登记人不接受投资者申请办理转托管、非交易过户等特殊业务。

(4)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ystone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021-60431122)咨询相关情况。

(5)分红提示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1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在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元祖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一、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100万元认购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详见公司披露的《元祖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收益65,042.47元人民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到期日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WG19M03013A)	7,000.00	7,000.00	2019/7/3	61.95	-
2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WG19M12013A)	14,000.00	14,000.00	2020/4/1	502.62	-
3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WG20M01015A)	2,100.00	2,100.00	2020/5/13	6.50	-
4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WG20M03015A)	10,000.00	-	2020/7/8(预计)	-	10,000.00
合计		33,100.00	23,100.00	-	571.07	1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1,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0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3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0
总理财额度(注1)						13,000.00

注1:此处总理财额度为2020年5月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理财额度。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7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大股东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拟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重庆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重庆渝康引进战略投资者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决策部署要求,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第三大股东——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渝康”)合计54%股权在重庆联交所公开挂牌,拟引入资本实力雄厚、商业信用良好、能协同互补的合格投资人作为战略投资者。公司已于2019年12月6日起披露了《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大股东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拟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及后续《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大股东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拟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2020年5月20日,公司收到重庆渝康通知,该转让事项已收到重庆联交所出具的《交易结果通知书》,确定华润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金控”)为项目受让方。该项目还需完成《产权交易合同》签署等程序,最终完成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产权交易合同》签署并生效后,华润金控成为渝康公司的控股股东,将间接控制公司15%的股权,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庆市国资委控股权将同比例下降。

因华润金控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同由中国华润有限公司控股,而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22.49%的股权,若《产权交易合同》签署并生效后,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将间接控制公司37.49%的股权,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该股权变动可能涉及全面要约等事项。

重庆渝康54%股权转让引进战略投资者事项尚未完成《产权交易合同》签署等程序,最终完成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持续相关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80 证券简称:易德龙 公告编号:2020-036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并继续签订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2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9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授权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及要求下行使购买投资产品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情况

序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规模(人民币)	起止期限	利息收入(人民币)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989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500万元	2020年2月18日至2020年5月20日	249,166.67

上述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披露的《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并继续签订结构性存款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公司已于2020年5月20日赎回上述结构性存款,总计获得利息收入249,166.67元人民币,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的概述

(一)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的目的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及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的资金来源

1. 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的资金来源是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9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7,2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27,459,433.96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99,740,566.0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41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电子制造扩产项目	20,859.56	12,380.2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692.20	808.96
3	PCBA生产车间智能化建设的技术改造项目	4,922.30	2,914.73
4	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	7,500.00
合计		39,974.06	23,603.92

(三)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基本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200.00	1.40%-3.40%	7.70-18.7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1.40%-3.40%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协议主要条款

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甲方: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沧浪支行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产品代码	1201206004
发行对象	企事业单位或法定成立的组织机构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最低募集规模	500万
投资本金金额	大写:贰仟贰佰万元整,小写:22,000,000.00元
产品成立日	2020年1月17日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自产品成立日(不含当日,产品成立日不能开放购买)起的每个工作日为开放日。开放日的9:00至17:00为开放时间,但浦发银行有权根据情况调整开放日或者开放日的开放时间。
申购及申购确认日	客户可于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内提交申购申请,T日申购,T+1日浦发银行扣款并确认,T+1日若浦发银行扣款成功并确认即为申购确认日。(T日、T+1日均为工作日)(申购日:2020年5月20日,起息日:2020年5月21日)
投资期限	90天
投资到期日	认购/申购确认日(不含当日)后第90天(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到期日:2020年8月19日)
投资兑付日	投资到期日当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同时投资期限也相应延长。
产品挂钩指标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11:00公布
产品观察日	到期日前第二个伦敦工作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始终低于或等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40%/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曾高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1.40%/年。
投资起点金额	500万起,以1万整数倍递增
产品规模上限	1000亿元人民币,根据产品实际运作情况浦发银行有权调整产品规模上限。
提前终止权	客户无权提前终止(赎回)本产品;浦发银行有权按照实际投资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在提前终止日前2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它方式发布信息公告,无须另行通知客户
工作日	观察期采用伦敦、中国的工作日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日收益率=年收益率/360;每个月30天,每年360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二)本次签订的结构性存款的资金投向

本次公司签订的结构性存款的资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三)本次签订的结构性存款的说明

公司此次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产品期限为90天,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沧浪支行对该产品的本金提供保证承诺。该结构性存款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最后,公司将实时跟踪进展情况并及时披露。

四、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0000)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176,025,094.30	1,207,013,331.23
负债总额	317,142,093.57	331,807,621.45
净资产	858,883,000.73	875,205,709.78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163,206,435.27	1,139,878.81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27.49%,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26,161,794.45元,此次进行现金管理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7.44%,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82%,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2.51%,公司能够保障日常运作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该结构性存款符合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列示于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